

今日日照

## 重点

东港法院启用全省首个“执行服务中心”

# 从立案到转办不超20分钟

本报记者 侯健 本报通讯员 刘元元 朱晓云

当前,案件执行难已成为突出问题。今年年初,东港区人民法院筹划设立“执行服务中心”,将执行案件的立案、查询、转办等多个环节整合到一个窗口办理,实行“一站式”服务,同时实行执行信息公开化,将案件办理进程向当事人全面公开,加大执行工作的公开透明度。

记者从东港区人民法院获悉,5月8日“执行服务中心”启用以来,该院平均每天接待当事人50余人次,案件从立案到转办平均不超过20分钟,老百姓对这种“一站式”执行服务模式赞不绝口。

高效——

## 第一时间与执行法官“面对面”

“法官你好,麻烦帮我查一下这个案子是谁承办的。”在“案件查询”柜台前,一位申请执行人递过一份民事判决书要求法官查询。

法官当即在系统中输入申请人名称,系统很快显示“承办人:李可波。”“您这个案子的承办法官是李可波,从这边走廊直走左手边第二个办公室就是。”前后用了不到两分钟的时间,当事人就迅速找到了承办法官。

“执行服务中心”通过提供“案件查询”服务,极大地便利了当事人与法官的联系,申请人可在第一时间与执行法官“面对面”,克服了以往那种“执行法官人难找”的弊端。

另外,以往的执行案件由立案庭立案,然后经由执行局局长、执行庭庭长,最终才能分至承办法官手中,单从案件转办方面来讲,周期比

较长,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执行的及时性。如今,“执行服务中心”实行执行案件直接立案,立案后,由执行三庭根据案件难易程度等相关指标,即时将案件直接分至承办法官,大大缩减了分案周期,为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的维护赢得了“第一时间”。

便民——

## 实行“一站式”服务模式

东港区人民法院“执行服务中心”实行“一站式”服务模式,将执行立案、案件查询、执行信访和执行信息申报四项内容在一个平台办理,大厅内每个柜台前都有专职法官值班。这种便捷高效的服务模式,让当事人“足不出门”就可以完成案件的立案、查询以及提供信息等多个环节,大大方便了当事人对案件办理和情况的了解,改变了以往“问案无门、多次跑腿”的状况。

除了专门设置的“案件查询”柜

台外,还专门开发设计了一套“案件查询系统”。所有执行案件的信息统一录入,只要申请执行人输入自己的姓名和身份证号码,就能全面了解到案件的办理情况,使执行工作更加公开透明。

效果——

## 从立案到转办平均不超过20分钟

“没有规矩不成方圆。我们是全省首个设立‘执行服务中心’的法院,从目前来看确实取得了一定实效。”东港区法院院长李志毅说,这种模式实现了执行工作的“窗口化”、“一条龙式”管理,一方面使执行工作更加规范,加强了法院与当事人的直接对话,增强了执行工作的公开透明度,打造了一个让当事人“放心执行”的品牌。另一方面也保障了当事人对执行案件的参与权和监督权,执行案件办理过程看得见、摸得着、可信任,让当事人对法院执行工作感到“明白、踏实、认可、满意”。



## 争创文明城市清理国道环境

13日上午9时许,东港区公路局的工作人员正在对204国道城区路段进行集中整治。据介绍,在整个活动过程中,东港区公路局共出动执勤车辆4台次,清理沿街商铺违章广告牌匾45处,清扫垃圾10立方,规范违章摆放车辆30台,极大优化了国道沿线的路域环境。

本报记者 贺超 通讯员 成晓媛 崔周平 摄影报道